重点实验室课题基金申请通知（12月4日）

校内各单位：

科研处近期收集整理一批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申报指南，请相关单位组织老师们积极申报，相关申报信息如下。

**2023年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细胞和基因治疗药物病毒载体技术研究与评价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申请指南（截止日期:2023年12月12日）**

**<https://www.siat.ac.cn/tzgg2016/202312/t20231201_6939653.html>**

一、申请内容

　　国家药监局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是以“开放、流动、合作、竞争”的运行机制围绕急需、分类实施、区域统筹、合理布局原则，推进药品监管科学发展、科技成果转移转化、高端人才培养，提升药品监管科技发展能力和水平。主要支持具有创新性的科学研究课题。

二、设定依据

　　依据《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重点实验室管理办法》和《细胞和基因治疗药物病毒载体技术研究与评价重点实验室合作研究管理制度》等。

三、重点实验室简介

　　细胞和基因治疗药物病毒载体技术研究与评价重点实验室，依托于中国科学院深圳先进技术研究院，按照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重点实验室整体规划，认真研究制定重点实验室五年发展规划，扎实推进细胞和基因治疗药物病毒载体及制剂质量控制和评价监管技术研究。其宗旨是围绕基于病毒载体的细胞和基因治疗（Viral Vectors mediated Cell and Gene Therapy, VVCGT）药物发展和监管所需，开展VVCGT方向监管和行业发展需要的自主研究，包括VVCGT制剂的理化和生物质控新方法、完整的安全性和有效性评价体系、及相关标准系列的建立等。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围绕实验室的重点研究领域和发展方向设置课题，着力推进CGT药物开发、生产及质控评价等研究，培养优秀人才队伍，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努力打造细胞和基因治疗药物病毒载体和制剂监管科学技术创新、开放、共享平台和人才培养基地，全面提升细胞和基因治疗药物检验检测、质控监管水平和技术支撑能力，为更好地服务药品安全科学监管需求和推动细胞和基因治疗药物产业高质量发展做出新贡献。

四、开放课题征集方向

1.支持领域：

1）野生复制型AAV病毒检测与分析方法研究。

2）CGT病毒载体纯化或制剂化工艺、质控研究。

2.执行期限：2年

3.经费额度：定额资助，资助金额4万元/项。

五、申请条件

1.在细胞和基因治疗相关病毒载体、制剂质量控制与评价、规范和标准、安全检测技术、科学监管等领域从事基础研究和应用研究的学者、专家、专业技术人员及团队均可申报。

2.申请人（课题负责人）应具备博士学位或副高及以上技术职称的国内外科技工作者，并应得到所在单位同意。项目依托单位应是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事业单位等，经营规范、社会信誉良好、无知识产权纠纷，且具有一定的创新能力和项目实施条件。同时重点实验室也接收国内、外相关领域科研人员自带课题和经费，利用重点实验室平台和设备条件开展科学研究。

3.项目成果应包括但不局限于论文、著作、专利、标准、新方法、新技术等。

六、开放课题申请和管理

1.申请人根据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资助方向填写《细胞和基因治疗药物病毒载体技术研究与评价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申请书》，经所在单位同意并签字盖章后，向本实验室提出申请。

2.由重点实验室办公室组织专家对提交的申请书进行评审，经重点实验室主任批准，推荐拟资助项目和金额，并通知获得资助的申请人。开放课题的申请和管理（包括：开放课题申请办法、评审办法、课题实施、财务管理以及成果共享等）参照《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管理办法规定》。

3.成果管理：开放课题产出的论文等均署名标注“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细胞和基因治疗药物病毒载体技术研究与评价重点实验室（NMPA Key Laboratory for Research and Evaluation of Viral Vector Technology in Cell and Gene Therapy Medicinal Products, Shenzhen Institute of Advanced Technology, Chinese Academy of Sciences）” 。

七、申报受理时间与材料要求

2023年开放课题申请书受理截止日期为2023年12月12日，提交电子版申请书一份至邮箱s.zhou2@siat.ac.cn（word版和PDF版各一份，统一命名：细胞和基因治疗药物病毒载体技术研究与评价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项目负责人姓名-项目名称，PDF版签字盖章页需为签字盖章的扫描件）；纸质版申请书在项目确定立项后提交计划任务书时一并提交，一式两份，与电子版申请书一致，签字盖章页须为原件。

联系人：周莎

电话：16620963424

E-mail：s.zhou2@siat.ac.cn

通讯地址：深圳市南山区西丽深圳大学城学苑大道1068号（邮编：518055）

**2024年度计算物质科学教育部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截止日期:12月31日）**

**<http://www.cps.fudan.edu.cn/Web/Show/328>**

2024年度计算物质科学教育部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申报开始受理，申报截止日期是2023年12月31日。具体要求请见《计算物质科学教育部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管理办法》。

请认真填写开放课题申请书，每份申请书一式一份，于2023年12月31日前将申请书纸质版和电子版交到实验室。

根据实验室章程规定，开放课题资助经费（2万）的开支范围：与开放研究课题直接有关的材料费，仪器测试费，购置小型仪器设备费，参加国内学术会议费用，科研资料费、来本实验室工作的差旅费、住宿费等。开放研究课题结题后，由本课题经费购置的小型仪器设备、贵重原材料等一律上交本实验室。对课题完成年限超过一年的，必须按时提交《年度进度报告》；课题结束后，必须按时提交《结题报告》。由开放研究课题基金资助完成的各项研究成果(包括论文、专利、专著、奖励等)或研究报告要求署名单位之一为“计算物质科学教育部重点实验室(复旦大学)”(英文的规范书写“Key Laboratory of Computational Physical Sciences(Ministry of Education)”，所有的成果资料应报送本实验室归档。

附件：开放课题申请表--2019版.doc

计算物质科学教育部重点实验室（复旦大学）

联系人：崔老师

联系电话：021-31245515

联系邮箱：cpslab@fudan.edu.cn

联系地址：上海淞沪路2005号复旦大学江湾校区一号交叉楼

邮编：200438

**自然资源部福建省海洋生态保护与修复重点实验室2024年度开放基金课题申请指南（截止日期：2023年12月31日）**

**<http://www.tio.org.cn/OWUP/html/tzgg/20231128/3447.html>**

自然资源部海洋生态保护与修复重点实验室（Key Laboratory of Marine Ecological Conservation and Restoration，Ministry of Natural Resources）成立于2021年7月，福建省海洋生态保护与修复重点实验室（Fujian Provincial Key Laboratory of Marine Ecological Conservation and Restoration）成立于2019年6月，并于2022年7月获福建省科学技术厅正式授牌运行，重点实验室依托单位为自然资源部第三海洋研究所。为了充分发挥实验室的学科优势和科研条件，鼓励和促进与国内外同行的合作交流，进一步培养创新思维，提高本领域的科学研究水平，现发布自然资源部海洋生态保护与修复重点实验室/福建省海洋生态保护与修复重点实验室（以下简称“实验室”）2024年度开放基金课题（以下简称“开放课题”）申请指南，诚挚邀请相关领域的研究人员提交申请，鼓励与本实验室固定人员联合申报。

一、资助对象

1.开放课题主要资助对象为非本实验室或海洋三所且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或具有硕士及以上学位，并在科研机构、高等院校中任职的科研、教学及技术人员。

2.为促进交流合作，优化课题管理，课题组成员应包括至少1名本实验室固定人员。本实验室固定人员作为合作者参与的开放课题同一年度不超过1项，参与的在研课题累计不超过2项。

3.优先资助申请者利用本实验室现有的仪器、设备或野外观测站，以客座研究人员身份来实验室开展研究工作。鼓励国外学者与本实验室人员合作申请课题。

二、重点资助方向

立足国际国内前沿，推动学科交叉与集成创新，重点围绕红树林、珊瑚礁、海岛、沙质海岸、河口海湾、海洋珍稀动物等典型海洋生态系统或重要海洋资源，探讨海洋生态系统退化及恢复机制等理论，研发典型海洋生态系统保护与修复技术，构建海洋生态保护与修复的理论与技术体系，为解决当前突出存在的海洋生态问题提供借鉴。

本开放课题重点资助三大研究方向九项研究内容：

方向一：近岸海域生态保护与修复技术研究

1.河口海湾生态修复与综合整治技术

有害赤潮发生机制与生态危害；海湾生态环境受损成因诊断，海湾综合整治、生境修复、资源恢复等技术。

2.珊瑚礁生态修复技术

珊瑚礁应对全球变化的响应和适应机制，珊瑚及礁栖关键生物的人工繁育技术、环境友好型的新型人工礁技术等珊瑚礁生态修复的关键技术研发以及珊瑚礁恢复潜力提升的应用技术研究。

3.滨海湿地保护与修复技术

滨海湿地退化机制、湿地修复中生态系统组成和重要生态学过程的响应特征研究；退化滨海湿地的生态恢复技术和湿地生态功能提升技术。

4.海洋珍稀生物保护技术研究

中华白海豚等海洋珍稀物种致危的内部和外部机理，海洋珍稀濒危物种关键栖息地生态保护与修复技术。

方向二：海岛与海岸生态保护与修复技术研究

5.海岛生态保护与修复技术

海岛特色植物种苗培育与耐盐、耐旱机制；海岛植被修复关键技术与成效评估；生态海堤或人工海堤生态化改造技术。

6.海滩养护与生态修复技术

海滩风暴效应研究，海岸侵蚀观测技术与灾害风险评价，海滩动力数值模拟技术，海滩养护技术方法研发与应用，海岸带及海滩资源管理与开发利用规划。

方向三：海洋生态保护修复规划与评价技术研究

7.海洋生态保护与修复评价技术

海洋生态退化诊断技术，基于生态修复的生态损害评估和生态补偿方法，海洋生态修复成效评估技术。

8.海洋生态保护与修复规划技术

海洋生态修复适宜区评估技术，海洋生态保护与修复优先区选划、空间规划技术；海洋生态保护修复政策与管理机制。

9.海洋碳汇研发

海岸带蓝碳、渔业碳汇以及微生物碳汇相关机理研究、技术研发、综合管理、示范应用等。

三、资助额度及预期成果

1.2024年拟资助课题10项，每项3万元（或者等额外币），课题研究年限为2年。

2.每项开放课题须与本实验室固定成员合作发表至少1篇核心及以上期刊论文。第一署名单位必须为“自然资源部海洋生态保护与修复重点实验室/福建省海洋生态保护与修复重点实验室”或“Key Laboratory of Marine Ecological Conservation and Restoration，Ministry of Natural Resources /Fujian Provincial Key Laboratory of Marine Ecological Conservation and Restoration”。同时，研究成果须标注“自然资源部海洋生态保护与修复重点实验室/福建省海洋生态保护与修复重点实验室开放基金课题（编号为EPR）资助”或“The project was supported by the Fund of Key Laboratory of Marine Ecological Conservation and Restoration，Ministry of Natural Resources/ Fujian Provincial Key Laboratory of Marine Ecological Conservation and Restoration, (EPR)”，如有标注多个项目资助，本课题原则上需排名第一。

3.取得突出研究成果的课题，本实验室优先给予延续性资助。

四、申请程序

1.课题申请人须填写《自然资源部海洋生态保护与修复重点实验室/福建省海洋生态保护与修复重点实验室开放基金课题申请书》（见附件3），纸质版申请书请按要求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后，寄送至本实验室（一式三份），电子版发送至本实验室邮箱。

2.本年度开放课题申请受理日期为2023年11月28日-2023年12月31日。

3.申报课题应符合前述三大研究方向的研究内容，经形式审查合格的项目，实验室将按照客观、公正、公平的原则，组织有关专家评审。根据专家评审结果排序，每个研究方向分数最高的前2项以及扣除这6项外分数最高的4项申请，予以立项资助。

五、联系方式

地 址：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大学路178号，自然资源部第三海洋研究所综合楼901B室

邮 编：361005

联系人：郑滢

邮 箱：res@tio.org.cn

电 话：15860722129

**2023年度上海交通大学海洋学院省部级科研平台访问学者开放课题申请（截止日期：2023年12月19日）**

**<https://ioo.sjtu.edu.cn/index_notice/6189.html>**

2023年度上海交通大学海洋学院省部级科研平台，包括极地生态与气候变化教育部重点实验室、上海市极地生命过程与环境重点实验室、上海市极地前沿科学研究基地，现正式启动访问学者开放课题申请。我们诚挚地欢迎国内外极地及相关领域科研人员积极申报，共同促进平台内外的合作与交流，助力极地生态系统、生命过程、环境及气候变化领域的高水平研究，为我国的极地治理和保护提供有力支持。

一、科研平台简介

极地生态与气候变化教育部重点实验室聚焦极地生态环境、种群、资源和气候变化研究，旨在全面提高对极地生态动力学的认知，科学评估极地生物资源的分布和可持续利用以及碳汇量级及其变化。推进建设极地生态与气候变化国际研究中心，在极地生物种群、生态、资源和气候研究方面取得国际一流成果，为支撑我国在极地事务中的发言权及极地治理提供科学依据。

上海市极地生命过程与环境重点实验室聚焦南极生命、资源、环境、技术等内容开展科学研究，主要致力于开展极地生命研究，建立极端环境下生命生理及生存策略模型；开展冰下湖、深海和深冰中微生物生命和种群类型、代谢与演化过程研究，揭示生物发育调控机理与系统演化遗传基础，揭示感染与免疫防御体系及其适应性进化驱动机制、生命演化历史与机制；开展全球气候变化下生物种群迁移、适应及选择与竞争机制研究，揭示环境与生物协同演化机制及其与时空尺度的对应关系，发展生物与生态气候变化模型。

上海市极地前沿科学研究基地围绕我国在资源、气候和权益上的重大需求，以“解码南极生命”为把手，聚焦极地前沿领域研究，进一步推动海洋与极地科学交叉领域的发展，努力打造人才引进和培养、科学研究和学科建设的高质量基地，在极地环境、生命、资源和气候变化方面达到国际一流水准，力争建设成为我国极地资源开发和国家极地事务的智库，服务我国建设海洋强国战略的总体目标。

二、开放课题资助项目类型及范围：

本年度实验室开放课题计划资助项目10-15项。其中，重点项目4-6项，每项资助5万元；一般项目6-9项，每项资助2万元。资助范围包括：

方向1: 极地生物种群结构、丰度、分布、习性和生命史

方向2: 极地生物地球化学循环及其对生物生产力和碳通量的作用

方向3: 极地生物资源分布及其对环境快速变化的响应机制与趋势

方向4: 极地海-冰-气物理过程及其与气候系统相互作用

方向5: 海底（海洋岩石圈）及其与水圈、生物圈界面过程研究

方向6: 极端环境下生命和环境探测技术、智能取样及原位实验技术以及洁净技术等

三、申请办法及审批程序

1．申请人应为非实验室人员。申请人须指定一位本实验室固定人员为合作者，根据指定资助方向，填写《上海交通大学海洋学院省部级科研平台访问学者开放课题申请书》。申请书经申请人所在单位主管部门签署意见并加盖公章后，由合作者将电子版与纸质版提交至平台管理人员处。本年度访问学者开放课题申请截止日期为2023年12月19日。

2．申请者严格掌握研究项目的体量，要求项目创新性强、针对性强，对可形成延续性研究或作为申请重大项目的前沿研究课题，择优支持。课题研究期限为2年（2024年1月-2025年12月）。

3．开放课题受资助者，应根据计划进度按期向实验室递交研究进展报告；课题完成后，课题负责人须根据要求向实验室提交结题材料及相关成果，实验室组织开展结题验收工作。

4．实验室将在评审结束后公布获资助的课题清单，并向申请人寄发资助通知书。获资助者于收到通知10个工作日内将签字盖章的课题任务书及合同（一式二份）寄回实验室。

四、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上海市徐汇区华山路1954号上海交通大学海洋学院

邮编：200030

联系人：叶子靖

邮箱：yezj@sjtu.edu.cn

**福建省表界面工程与高性能材料重点实验室2024年度开放课题申请指南（截止日期：2023年12月15日）**

**<http://www.fjlab.org.cn/showInfoPage.do?infoId=8044&columnId=216&tablecode=1>**

根据福建省表界面工程与高性能材料重点实验室（厦门大学）有关管理条例，为了充分发挥本实验室的学科优势和科研条件，鼓励和促进与国内外同行的合作交流，进一步培养创新思维，提高本领域的科学研究水平，本实验室2024年度拟设立1-2项开放课题项目，支持强度为2万元/项，期限为1年。开放课题拟结合本实验室的研究方向和学科发展趋势进行设置，凡符合下列研究方向的课题，均可向本实验室提出申请，经实验室学术委员会审查批准后立项。

主要研究方向：

　　(1)基于材料基因工程的高性能金属材料的设计与制备；

　　(2)高效能源材料的制备、表界面调控与器件研发；

　　(3)新型光电功能材料的制备、表界面调控与器件研发；

　　(4)新型多功能材料的设计与制备；

课题申请说明：

　　（1）开放课题主要资助对象为非本实验室具有中级以上（含中级）职称，或具有硕士（含硕士）以上学位并在科研机构、高等院校中任职的科研、教学及技术人员。

　　（2）开放课题研究期限为2024年1月-2024年12月，申请额度2万元，申请截止日期为2023年12月15日。

　　（3）申请者请填写《福建省表界面工程与高性能材料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申请书》（申请书见附件），申请书电子版请发送至本实验室电子邮箱，签名后的纸质版一式三份邮寄到我室。具体联系方式见下方。

　　（4）开放课题申请将组织专家评审，确定资助课题及资助经费额度，评审结果将及时通知申请者；

　　（5）获资助课题应按实验室规定，每隔半年向实验室通报课题进展情况。本实验室根据进展情况有权终止课题经费资助。课题负责人应在课题完成后1个月内向本实验室提交开放课题结题报告，主要考核本课题资助下完成的学术论文。

　　（6）由本实验室资助的开放课题，其研究成果由本实验室、其他资助单位及研究者所在单位共享。发表研究成果及奖励时应注明“福建省表界面工程与高性能材料重点实验室（厦门大学）”（英文标注为：Fujian Key Laboratory of Surface and Interface Engineering for High Performance Materials (Xiamen University)）开放课题资助；第一作者的单位署名应采用双署名（即本实验室列入署名）。

　　（7）本课题经费原则上限于厦门大学使用，不下拨到申请者所在单位，凭发票到厦门大学报销，相关财务规定请参照厦门大学财务处项目经费使用管理条例。在课题结题后尚有剩余经费，本实验室将收回。同时本实验室欢迎自带课题、资金，利用实验室的仪器设备进行研究工作，或进行科研合作。

申请材料请寄至：

　　联 系 人：黄艺雄老师

　　通讯地址：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厦门大学材料学院新楼309室

　　邮 编：361005

　　电 话：0592-2188258

　　电子邮箱：hyx@xmu.edu.cn

**上海市高性能纤维复合材料省部共建协同创新中心2024年开放课题申请（截止日期：2023年12月6日）**

**<https://ccac.dhu.edu.cn/2023/1129/c17551a334340/page.htm>**

上海市高性能纤维复合材料省部共建协同创新中心（以下简称“中心”）是由我校牵头，以中国商飞、上海交大、同济大学、上海大学、华东理工大学等为核心协同单位的省级协同创新基地，与民用航空复合材料东华大学协同创新中心、东华大学轻质结构复合材料研究所三位一体建设。中心面向国家复合材料高端产业链的重大需求，围绕民用航空复合材料与结构、高性能纤维及树脂、先进复合材料设计与制造、纺织结构复合材料与装备、复合材料力学5个领域开展协同创新合作研究。

为了激发创新思想，培育创新人才，促进创新性研究，产出高水平学术成果，中心继续设立开放课题。具体要求如下：

一、资助领域

1、民用航空复合材料与结构；

2、高性能纤维及树脂；

3、先进复合材料设计与制造；

4、纺织结构复合材料与装备；

5、复合材料力学（多尺度计算方法、测试与分析方法、性能与结构计算理论等相关领域）。

二、申请人条件

1、东华大学及中心协同单位的在职青年教师及科研人员；

2、具有承担基础研究课题或者从事基础研究的经历。

三、资助金额与研究期限

1、资助金额：1-2万元/项。

2、研究期限：1年。

四、申请办法

1、所申请课题须在本指南规定的资助范围；

2、开放课题申请内容不得与已受资助的其他国家或省部级基金项目、开放课题重复；

3、自本指南发布之日起到2023年12月6日止，申请人将附件1纸质版两份递交或邮寄到指定地点，附件1及附件2电子版发送到cm2011@dhu.edu.cn。

五、开放课题审批

中心组织专家评审与实施。

六、课题管理

1、自宣布立项起，课题时间为一年，遇到特殊情况可延期一年。

2、对经费使用不当或难以继续完成者，将予以纠正或停止资助。资助课题结束后，应在一个月内向本中心报送结题报告及相关材料；中心组织结题汇报。

3、受资助者无故中断研究工作，应退赔已使用经费。对确因客观原因课题不能按期完成，经承担者提出申请，由中心同意后，可适当延长工作期限。

七、经费管理

由申请人按课题研究计划提出经费使用预算，按照东华大学相关财务规定使用。

八、结题条件

1、申请人发表论文作者单位标注顺序为“上海市高性能纤维复合材料省部共建协同创新中心（Shanghai High Performance Fibers and Composites Center（Province-Ministry Joint）, Donghua University），二级单位（校外写“民用航空复合材料协同创新中心”“Center for Civil Aviation Composites，Donghua University”），东华大学（Donghua University, Shanghai, China,201620）”；

2、以第一作者或者通讯作者发表与课题研究内容一致的SCI源刊论文不少于1篇，并在致谢中说明受本中心开放课题的资助；

3、研究期限结束，并达到结题条件的开放课题负责人可向中心申请结题，填写结题报告单，同时提交研究报告和所发表论文等材料各2份。

联 系 人：刘老师、张老师

联系邮箱：cm2011@dhu.edu.cn

联系电话：021-67874258

申报书提交地址：松江校区复合材料协同创新中心大楼A316

**智能地下探测安徽省重点实验室 2023年度开放课题申报指南（截止日期：12月13日）**

**<https://www.ahjzu.edu.cn/cptulab/2023/1129/c13219a225180/page.htm>**

智能地下探测安徽省重点实验室（以下简称“实验室”）面向全国及安徽省智能地下探测行业发展的实际需求，聚焦我省基础建设、资源开发、生态治理、地灾探测四大领域的实际需求，围绕岩土工程原位探测、资源开采安全探测、污染场地原位探测和动力地质灾害探测四大方向遇到的重大科学与工程问题，根据实验室中长期发展目标和总体规划，实验室设立开放课题（含主任基金），鼓励国内外高等院校、科研机构等研究人员，尤其是中青年学者，与实验室研究团队紧密合作，利用实验室先进仪器设备和数据共享平台，开展相关科学研究工作。

一、2023年度主要支持方向

方向一：“深地领域”智能探测

1．深地空间精细探测理论与技术；

2．深地工程岩土力学理论及方法；

3．深地工程灾害智能预测预警理论与技术；

4．深部地热与清洁能源探采关键技术；

5．深地探测大数据集成与分析。

方向二：“深海领域”智能探测

1．深海探测装备研制与技术；

2．深海探测应用系统开发与集成；

3．深海探测数据处理与解译；

4．基于人工智能的深海探测数据分析与融合。

方向三：“深空领域”智能探测

1．行星科学目标、有效载荷需求与探测任务；

2．行星体表面观测数据融合和处理技术；

3．行星工程地质就位探测技术。

二、申请要求

1．实验室开放课题（含主任基金）将优先资助立论清晰、目标明确、研究内容具体、具有重要创新科学意义的研究项目。实验室将按照“公平公正、择优支持”的原则，采取自由申请、实验室初审、学术委员会终审的程序遴选开放课题。

2．鼓励申请者同本实验室科研团队开展合作研究。申请者须在课题申报获批后，指定一位固定研究人员（中级及以上级别）为联系人，共同完成研究任务，并在计划任务书中明确合作研究计划。

3．优先资助申请者利用实验室的先进科学仪器设备和数据共享平台开展研究工作。

4．申请者原则上应根据实验室上述主要支持方向，以基础应用与前沿技术交叉研究为导向申报开放课题项目。

三、具体要求和规定

1．重点课题结题要求：以“智能地下探测安徽省重点实验室”为主要完成单位之一发表与研究课题相关的SCI/EI收录论文2篇。授权相关发明专利1项或软件著作权2项。

2．一般课题（含主任基金）结题要求：以“智能地下探测安徽省重点实验室”为主要完成单位之一发表与研究课题相关的SCI/EI收录论文1篇。授权相关发明专利1项或软件著作权2项。

四、其它要求和规定

1．相关专利、软著需联合中心固定研究人员一同申请，第一发明人为“智能地下探测安徽省重点实验室”固定研究人员，“安徽建筑大学”为主要完成单位之一，产生的知识产权费用由项目负责人在申请单位列支。

2．“智能地下探测安徽省重点实验室”（英文“Anhui Provincial Key Laboratory of Intelligent Underground Detection”）作为发表学术论文的主要完成单位之一，课题编号应为学术成果的第一资助号。未按上述要求标注的，结题时不计入成果。

3．需要按年度提交项目进展研究报告和实验报告。

4．课题立项后，经费划拨资助经费的70%至课题负责人所在单位，用作课题研究经费。课题负责人完成所有考核指标，提交相应证明材料后划拨剩余30%至课题负责人所在单位，并完成课题结题工作。

5．实验室年度资助的重点课题经费原则上不超过3万元，一般课题不超过2万元。总资助项数不超过2项（重点课题1项、一般课题1项）。开放课题执行期为1年～2年。

6．本年度开放课题申请时间为2023年11月30日，截止时间为12月13日。

7．开放课题管理要求详见附件1《安徽建筑大学科研平台开放课题管理办法（试行）》和附件2《安徽建筑大学财政科研项目及经费管理办法》。开放课题申请书模板见附件3，申请书电子版通过邮件发送至wudun@ahjzu.edu.cn或kunhuangah@ahjzu.edu.cn，纸质版一式三份（双面打印），递交或邮寄至安徽省合肥市紫云路292号安徽建筑大学南校区实训综合楼1503室，邮编：230601。联系人：吴盾18055159629、黄坤15855698673。